

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18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自 2018 年 4 月 16 日起，本基金增加 C 类基金份额并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作相应修改。本基金两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对应的基金代码，投资人申购时可以自主选择 A 类基金份额或 C 类基金份额对应的基金代码进行申购。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告基金份额净值。2018 年 4 月 16 日前已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投资人，其基金账户中保留的本基金基金份额余额为 A 类基金份额。具体内容请阅 2018 年 4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 C 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泰沪深 300 指数
基金主代码	020011
交易代码	0200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 年 11 月 1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27,680,919.0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运用以完全复制为目标的指数化投资方法，通过严格的投资约束和数量化风险控制手段，力争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衡量基准之间的日平均跟踪误差不超过 0.35%，实现对沪深 300 指数的有效跟踪。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以完全复制为目标的指数基金，按照成份股在沪深 300 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当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以及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基金管理人会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以便实现对跟踪误差的有效控制。	
业绩比较基准	$90\% \times \text{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 10\% \times \text{银行同业存款收益率}$ 。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中高风险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泰沪深 300 指数 A	国泰沪深 300 指数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0011	00586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127,432,465.37 份	248,453.70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	-----

	(2018 年 4 月 1 日-2018 年 6 月 30 日)	
	国泰沪深 300 指数 A	国泰沪深 300 指数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0,037,246.94	682.14
2.本期利润	-151,861,480.52	-7,881.6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17	-0.071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626,009,820.27	189,821.1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643	0.764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国泰沪深 300 指数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59%	1.08%	-8.94%	1.02%	0.35%	0.06%

2、国泰沪深 300 指数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增加 C 类 份额以来	-6.64%	1.11%	-7.02%	1.05%	0.38%	0.0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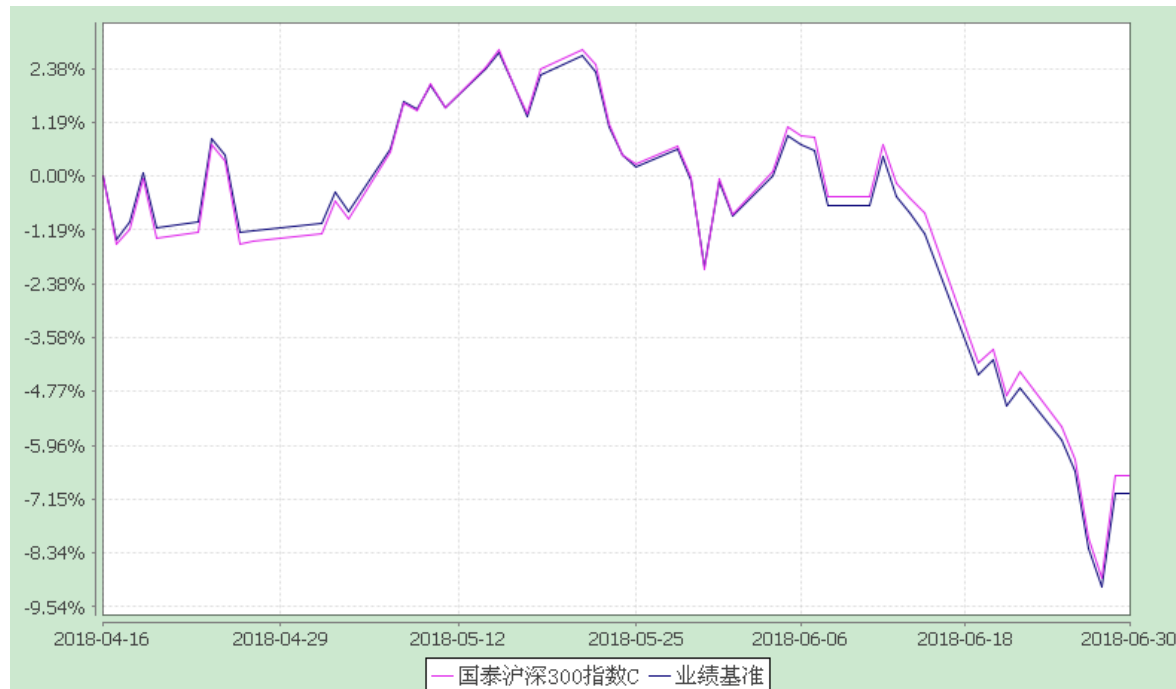
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7 年 11 月 1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1. 国泰沪深 300 指数 A：



注：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 2007 年 11 月 11 日，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2. 国泰沪深 300 指数 C:



注：(1)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 2007 年 11 月 11 日，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2)自 2018 年 4 月 16 日起，本基金增加 C 类基金份额并分别设置对应的基金代码。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期限		证券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艾小军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国泰黄金 ETF、国泰上证 180 金融 ETF、国泰上证 180 金融 ETF 联接、国泰深证 TMT50 指数分级、国泰黄金 ETF 联接、国泰中证军工 ETF、国泰中证全指证券	2015-04-10	-	17 年	硕士。2001 年 5 月至 2006 年 9 月在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量化分析师；2006 年 9 月至 2007 年 8 月在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应用分析师；2007 年 9 月至 2007 年 10 月在平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量化分析师；2007 年 10 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金融工程分析师、高级产品经理和基金经理助理。2014 年 1 月起任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3 月起兼任国泰深证 TMT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4 月起兼任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4 月起兼任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7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17 年 5 月兼任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起兼任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

	公司 ETF、 国泰 策略 价值 灵活 配置 混合、 国泰 策略 收益 灵活 配置 混合、 国泰 国证 航天 军工 指数 (LOF)、国 泰中 证申 万证 券行 业指 数 (LOF)、国 泰量 化收 益灵 活配 置混 合、国 泰宁 益定 期开 放灵 活配 置混 合、国 泰量 化成				国泰国证航天军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的基金经理, 2017 年 4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的基金经理, 2017 年 5 月起兼任国泰策略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由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 年 8 月起兼任国泰宁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5 月起兼任国泰量化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量化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7 月起任投资总监 (量化)、金融工程总监。
--	---	--	--	--	--

	长 优 选 混 合、 国 泰 量 化 价 值 精 选 混 合 的 基 金 经 理、 投 资 总 监 (量 化)、 金 融 工 程 总 监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小组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

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受中美贸易纠纷升级预期、金融去杠杆的持续影响，A股市场呈现普跌态势，尤其是中兴通讯事件导致的相关个股股价下跌进而引发投资者对股票质押爆仓风险的担忧，加剧了市场的悲观情绪，市场连创新低，逼近前期 2638 低点附近，二季度上证综指累计下跌 10.14%，中证 100 指数下跌 8.66%，沪深 300 指数下跌 9.94%，中证 500 指数下跌 14.67%，中证 1000 指数下跌 17.51%，中小板指下跌 12.98%，创业板指下跌 15.46%，风格上绩优股仍然表现较强。

在行业表现上，申万一级行业中表现较好的食品饮料、休闲服务和医药生物，涨幅分别为 7.78%、7.78%和 2.46%，表现较差的为通信、综合、电力设备，分别下跌了 22.58%、21.12%、20.08%。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国泰沪深 300 指数 A 在 2018 年第二季度的净值增长率为-8.5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8.94%。

国泰沪深 300 指数 C 在 2018 年自增加 C 类份额以来的净值增长率为-6.6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7.0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三季度，随着市场短期大幅下跌，风险得到了一定程度的释放。中美贸易摩擦预计将是长期面临的问题，对市场的短期冲击将逐步减少，前期调整较大

的成长性板块尤其是其中基本面边际改善的如军工等有望迎来较好的投资机会。随着中报业绩的陆续披露，在上半年整体经济不乐观的情况下，预计上市公司整体业绩难以乐观，中长期市场仍将偏好既有业绩支撑，又有一定增速，估值也合理的标的。

沪深 300 这一中国经济最具代表性的指数的长期增长空间不言而喻。基于长期投资、价值投资的理念，投资者或可利用沪深 300 指数基金这一优良的资产配置工具，把握中国经济长期增长机会。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521,412,063.46	93.39
	其中：股票	1,521,412,063.46	93.39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6,648,395.99	6.55
7	其他各项资产	962,387.21	0.06
8	合计	1,629,022,846.6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198,398.74	0.07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1,739,474.42	0.7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1,559.85	0.00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92,348.00	0.03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985,762.00	0.0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50,157.95	0.03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1,226.14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52,568.00	0.02
S	综合	—	—
	合计	15,271,495.10	0.94

5.2.2 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169,158.94	0.13
B	采矿业	49,341,540.38	3.03

C	制造业	630,274,042.31	38.7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9,380,871.14	2.42
E	建筑业	52,799,604.41	3.25
F	批发和零售业	28,706,022.46	1.7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9,947,597.62	3.0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5,691,571.23	3.42
J	金融业	477,552,680.01	29.37
K	房地产业	71,389,210.52	4.3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2,570,845.86	1.39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247,757.70	0.32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7,375,158.62	0.45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3,694,507.16	0.84
S	综合	-	-
	合计	1,506,140,568.36	92.62

5. 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502,938	88,042,108.04	5.41
2	600519	贵州茅台	68,591	50,171,572.86	3.09
3	600036	招商银行	1,403,688	37,113,510.72	2.28
4	000333	美的集团	637,318	33,280,745.96	2.05
5	000651	格力电器	680,851	32,102,124.65	1.97
6	601166	兴业银行	1,729,797	24,909,076.80	1.53

7	600887	伊利股份	837,085	23,354,671.50	1.44
8	600016	民生银行	3,256,274	22,793,918.00	1.40
9	600276	恒瑞医药	300,625	22,775,350.00	1.40
10	601328	交通银行	3,738,791	21,460,660.34	1.32

5.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600485	信威集团	324,234	4,730,574.06	0.29
2	603156	养元饮品	52,804	2,896,827.44	0.18
3	002152	广电运通	213,750	1,256,850.00	0.08
4	601118	海南橡胶	181,027	1,198,398.74	0.07
5	000008	神州高铁	241,310	1,196,897.60	0.0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法律法规对于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能投资于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招商银行”、“兴业银行”违规外）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根据 2018 年 5 月 4 日中国银保监会发布的处罚公告银监罚决字（2018）1 号，招商银行存在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违规批量转让以个人为借款主体的不良贷款、同业投资业务违规接受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销售同业非保本理财产品时违规承诺保本、违规将票据贴现资金直接转回出票人账户、为同业投资业务违规提供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未将房地产企业贷款计入房地产开发贷款科目、高管人员在获得任职资格核准前履职、未严格审查贸易背景真实性办理银行承兑业务、未严格审查贸易背景真实性开立信用证、违规签订保本产品销售同业非保本理财产品、非真实转让信贷资产、违规向典当行发放贷款、违规向

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等共计十四项违规事实。中国银监会决定对其罚款 6570 万元，没收违法所得 3.024 万元，罚没合计 6573.024 万元。

根据 2018 年 5 月 4 日中国银保监会发布的处罚公告银保监银罚决字〔2018〕1 号，兴业银行存在重大关联交易未按规定审查审批且未向监管部门报告、非真实转让信贷资产、无授信额度或超授信额度办理同业业务、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多家分支机构买入返售业务项下基础资产不合规、同业投资接受隐性的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债券卖出回购业务违规出表、个人理财资金违规投资、提供日期倒签的材料、部分非现场监管统计数据与事实不符、个别董事未经任职资格核准即履职、变相批量转让个人贷款、向四证不全的房地产项目提供融资等共计十二项违规事实。中国银保监会决定对其罚款 5870 万元。

该情况发生后，本基金管理人就上述公司受处罚事件进行了及时分析和研究，认为上述公司存在的违规问题对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的实质影响，对该公司投资价值未产生实质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对该公司进行跟踪研究。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6,353.9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7,873.49
5	应收申购款	868,159.7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62,387.2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 情况说明
1	600485	信威集团	4,730,574.06	0.29	重大事项
2	603156	养元饮品	2,896,827.44	0.18	网下中签
3	601118	海南橡胶	1,198,398.74	0.07	重大事项
4	000008	神州高铁	1,196,897.60	0.07	重大事项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国泰沪深300指数A	国泰沪深300指数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123,880,958.34	-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83,133,214.72	286,406.89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79,581,707.69	37,953.19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27,432,465.37	248,453.7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自 2018 年 4 月 16 日起,本基金增加 C 类基金份额并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作相应修改。本基金两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对应的基金代码,投资人申购时可以自主选择 A 类基金份额或 C 类基金份额对应的基金代码进行申购。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告基金份额净值。2018 年 4 月 16 日前已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投资人,其基金账户中保留的本基金基金份额余额为 A 类基金份额。具体内容请阅 2018 年 4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 C 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关于核准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批复
- 2、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5、法律法规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 层-19 层。

本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部分备查文件可在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查阅。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 31089000, 400-888-8688

客户投诉电话:(021) 31089000

公司网址: <http://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日